

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正常化檢核表

學校：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辦理時間：115 學年度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寒假（ 年 月 日至 月 日）

暑假（115年 7 月 13 日至 8 月 14 日）

檢核項目	佐證資料	學校檢核符合項目		依據 對應 點次
		符合	未符合	
1. 課業輔導實施內容，包括課業複習及相關補充課程。		V		第3點 第1項
2. 課業複習及相關補充課程，未提前講授各該科目教學進度表所定之課程內容。		V		第3點 第2項
3. 課業輔導時間，安排於每日科目課程、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之後，課程結束時間未逾17時30分。	* 課業輔導課程表(學期中、寒假、暑假)	V		第4點 第1項
4. 輔導課程，每週未逾5日，且未於國定假日及例假日實施。	* 課業輔導課程表(學期中、寒假、暑假)	V		第4點 第2項
5.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安排課業輔導教學時數（寒假未逾40節、暑假未逾120節）。	* 課業輔導實施計畫	V		第4點 第3項
6. 依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及教育部主	* 課業輔導繳費通知單	V		第5點

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收取課業輔導費。				
7. 課業輔導費支用項目之用途，未另訂明目向學生收取費用。		V		第9點
8. 課業輔導費之支用，符合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之規定。		V		第9點
9. 於發出家長同意書前，已公告課業輔導實施計畫於學校網站首頁，並檢附實施計畫及家長同意書，通知學生家長。	* 課業輔導實施計畫 (計畫包括實施內容、上課期程、時間安排及收費規定。) * 課業輔導課程表	V		第2點 第1項 及第6點
10. 依規定製發通知並取得家長同意書。同意書中有不同意參加選項，且無須註明理由。	* 家長同意書	V		第6點
11. 每班最高以45人為原則。		V	若未符合請說明原因	第7點
12. 學校提供校內外陳情管道，以暢通意見反映管道。	學校陳情管道： 1. <u>國立基隆高中粉絲專頁</u> 2. <u>與校長有約會議</u> 3. <u>各業務承辦分機及EMAIL</u>			

承辦人員：**助理員謝瑋光**

業務主筆：
教師兼**黃相文**
教務主任

校長：**校長鍾定先**

檢核日期：2026.6.5

備註：

1. 本檢核表應於每學期開學日前與課業輔導實施計畫等相關文件於學校網站首頁公告。
2. 學校應依「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實施課業輔導；如有不符規定之虞者，學生及家長得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民意信箱(<https://www.k12ea.gov.tw/Tw/>)反映。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高一升高二暑期輔導課實施要點

- 一、目的：1. 為發展學生潛能，提供學生獨立思考、自主探索、合群互助的學習方式，於暑期時段辦理學生學習及充實、增廣學科的課程，以加深加廣同學的學習動能，使同學有一個充實的假期生活。
2. 指導學生從學習活動中，啟發其學、思、問、行之知能，並複習平時所學，以收教育效果。
- 二、實施對象：高一升高二學生。
- 三、實施日期：自 115 年 7 月 13 日（一）起至 115 年 8 月 14 日（五）止，共 5 週，每週上課 5 天，每天上課 4 節（08：00~11：50），共計 100 節。
- 四、編班原則：原班參加人數達 9 成以上單獨成班，其餘學生依據學群屬性編班。
- 五、課程科目及節數：
 - （一）普高學術班
高二文史/商管學組：國文(5 節)、英文(5 節)、數學(4 節)、歷史(2 節)、地理(2 節)、公民與社會(2 節)。
高二理工/生醫學類：國文(4 節)、英文(5 節)、數學(5 節)、物理(3 節)、化學(3 節)。
 - （二）實驗班/特色班/特教班：依學生需求另行規畫。
- 六、課程內容：
國文：暑假作業、作文寫作及複習上學期課程、學測試題。
英文：暑假作業、全民英檢測驗內容或複習上學期課程、學測試題。
數學：暑假作業、數學檢定測驗試題或複習上學期課程、學測試題。
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複習上學期課程、學測試題。
物理、化學：實驗課程或複習上學期課程、學測試題。
- 七、收費金額：
依上課節數計算，最高金額為 2,400 元（低收入戶及重度障礙子女備有相關證明免繳輔導費）。
- 八、報名方式：
 1. 填寫報名表單，請各班班長於 6 月 12 日（五）前交回統計總表給教學組，個人調查表交給導師存查。
 2. 教務處根據調查表編製繳費單，由總務處出納組印製並於 6 月 20 日前發放繳費單。
 3. 報名參加者，須於 6 月 30 日（二）前完成繳費。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繳費，則視同未參加，不予編班。
 4. 7 月 6 日（一）依繳費情形完成編班，並公告於學校網站。
- 九、生活考核：暑期輔導期間，作息按課表操作與平時上課相同，缺曠依規定辦理並通知家長。
- 十、參加暑期輔導學生也須完成暑假作業。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高一升高二暑期課業輔導調查表

_____年 _____班 _____號 姓名_____

- 參加
 不參加（無須敘明理由）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高二升高三暑期輔導課實施要點

- 一、目的：
 1. 為加強升學準備，提升學習成就，發展多元智能，安排學科加強的課程，增進同學各學科深度複習，使同學及早準備迎戰學測考試。
 2. 指導學生學科專業知識，複習學科能力測驗考試範圍，以協助學生學習，加強學習效能。
- 二、實施對象：高二升高三學生。
- 三、實施日期：自 115 年 7 月 13 日（一）起至 115 年 8 月 14 日（五）止，共 5 週，依班級報名人數，每週上課 4 或 5 天，每天上課 4 節（08：00~11：50），共計 80 節或 100 節。
- 四、編班原則：原班參加人數達 9 成以上單獨成班，其餘學生依據學群屬性編班。
- 五、課程科目及節數：
 - （一）普高學術班
 1. 文史商管學群(303、304)：
國文、英文、數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科目可依需求彈性調整)
 2. 理工學群(305、306)：
國文、英文、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科。(自然科目可依需求彈性調整)
 - （二）實驗班/特色班/特教班(301、302、307、308、309、310)：依學生需求與班級經營另行規畫。
- 六、課程內容：因應大學學測以複習高一教材為原則。(115 學年度高三第一次模擬考預定於 115 年 9 月初舉行，範圍以高一課程為主。)
- 七、收費金額：依上課節數計算，最高金額為 2,400 元（低收入戶及重度障礙子女備有相關證明免繳輔導費）。
- 八、報名方式：
 1. 填寫報名表單，請各班班長於 6 月 12 日（五）前交回統計總表給教學組，個人調查表交給導師存查。
 2. 教務處根據調查表編製繳費單，由總務處出納組印製並於 6 月 20 日前發放繳費單。
 3. 報名參加者，須於 6 月 30 日（二）前完成繳費。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繳費，則視同未參加，不予編班。
 4. 7 月 6 日（一）依繳費情形完成編班，並公告於學校網站。
- 九、生活考核：暑期輔導期間，作息按課表操作與平時上課相同，缺曠依規定辦理並通知家長。
- 十、參加暑期輔導學生也須完成暑假作業。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高二升高三暑期課業輔導調查表

_____年 _____班 _____號 姓名_____

- 參加
- 不參加（無須敘明理由）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